

特稿

# 市公安局发出年底攻坚冲刺令 全力以赴持续推进 让群众更有获得感幸福感

本报讯(章公宣)11月18日,漳州市公安局召开年度公安工作冲刺推进会,集中精力、时间,切实加大工作力度,逐条逐项抓好攻坚克难、全力冲刺;要深入推进“社区(乡村)110”,将其作为夯实基层基础的有效举措,作为服务群众的有力抓手,切实做到做细做深;要认真谋划明年工作思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社会面防控、基层基础、打击整治、执法质量、实战练兵等工作,坚持问题导向,深入研究思考,提出有效措施。

会议要求,各地各警种部门要持续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把推动问题整改落实作为衡量教育成效的重要标准,让群众更有获得感、幸福感;各级领导干部要敢于做工作、善于做工作,通过深入开展谈心家访,进一步了解和民警思想、生活、工作状况,及时发现、化解、协调、解决问题;要通过学习教育、监督问责等方式,推动队伍始终保持真心、用心、主动的工作状态,持续保持队伍的战斗力,全力推动全市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

为有效提升老城区交通水平,进一步塑造城市特色、展示城市形象,全力打造文明和谐的城区交通环境,今年岁末公安交警部门聚焦停车难、非机动车争道抢行等与群众息息相关的交通管理热点问题,整体谋划、因情施策,全面实施提升老城区道路交通水平。

优化管理提升非机动车管理水平。为有效遏制电动车交通违法行为,漳州交警强化源头管理,严格按照《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新国家标准,认真查验电动自行车的脚踏功能、外形尺寸、整车质量以及3C认证证书、销售发票等信息,对不符合新国标要求的,一律不予注册登记。10月以来,共办理电动车上牌1021辆,无未获3C认证车辆。针对外卖速递、邮政快递等行业电动车乱象开展“行业电动车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加大行业电动车交通违法行为的查处与曝光力度。同时建立长效整治机制,联合城管局与镇街,每周开展2次联合整治,重点清理非机动车乱停乱放等交通乱象。10月以来,开展联合整治12次,清理拖曳占道停放的非机动车2376辆,其中共享电动车1375辆。漳州交警还在南昌路与延安路岔口加装一套“非机动车不按道行驶”自动抓拍设备,与已建成的监控设备形成“天网”,每天通过视频监控进行不间断巡查和违法录入,形成有效震慑。10月以来,共查处电动车交通违法行为2.57万起,同比增长8731.49%。

## 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

# “三举措”优化老城区交通水平

为有效提升老城区交通水平,进一步塑造城市特色、展示城市形象,全力打造文明和谐的城区交通环境,今年岁末公安交警部门聚焦停车难、非机动车争道抢行等与群众息息相关的交通管理热点问题,整体谋划、因情施策,全面实施提升老城区道路交通水平。

### 优化交通组织 提升道路通行能力

近年来,漳州交警利用现有道路条件进行充分调研论证,通过规范完善标志标线等举措,提高道路通行能力。对延安北路(胜利西路至古城北入口路段)实行中央隔离,优化掉头区,共设置交通护栏315米,施划标线821平方米,配套标志18套,人行横道警示柱4组;对腾飞路延安广场路段进行标线更新及标志改造,共施划标线148.82平方米,调整标志4套;成立24小时交通设施巡查队伍,巡查维护,及时消除隐患。每日开展交通设施巡查维护,主干路每日巡查不低于4次,支路不低于2次,国道不低于1次。10月份以来共摸排电子监控、信号机等电子设备问题398处,修复护栏、交通标志等305处;同时根据目前中心城区道路存在的问题,聘请同济大学杨晓光教授团队,对城市现状、未来发展、群众需求等进行整体式、长远景、全方位布局。以城市规划引领城市规划,推进城市空间和功能布局更加合理,疏通瓶颈点和“断头路”,打通交通微循环,提高道路通行能力。

### 优化停车资源 提升停车管理水平

为缓解老城区停车压力,漳州交警充分挖掘停车资源,提高现有停车资源利用率;同时进一步完善道路停车配套设施,加大停车管理力度,引导车辆合理分流、有序停放;制定下发《老城区停车秩序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开展为期半年的市区停车秩序专项整治,通过摸排整合优化停车资源,严查严处车辆乱停乱放、打造停车秩序示范街等一系列措施,重点整治汽车违停、非机动车乱停乱放等停车乱象。10月以来,共查处汽车违停3.26万起,同比增长11.08%,拖曳违停汽车、僵尸车146辆。根据老城区交通布局,利用现有警力,采用网格化路长制,以市区主干道为骨架向四周辐射,以5到10分钟车程为半径,将辖区划分为6个管区,22个网格责任区,工作日每天高峰执勤点52个,细化分解市区重点路段违停整治任务,落实到责任中队长、责任民警、责任辅警,实现路面管控无“死角”,责任落实无“盲点”。设立市政府、漳州宾馆“示范标准岗”,通过民警、辅警的规范指挥,有效减少车辆违停乱放等交通违法行为。有堵便要疏,漳州交警严格按照《城市道路交通设施设计规范》,规范设置停车位。清除江滨路江滨公园北路段、战备大桥至解放路口路段侧停车位80个,清除标线139.71平方米。施划禁停标线288.42平方米,变更设置禁停标志2套;胜利路从九龙大道至西洋坪

路段沿线开放通道,共施划禁停标线282.8平方米,增设禁停标志12套,设置隔离护栏30米;规划三路西段(万科里旁支路)共施划标线265平方米,变更设置标志8套新,增停车位58个;草寮街增设停车位116个。

### 优化管理模式 提升非机动车管理水平

为有效遏制电动车交通违法行为,漳州交警强化源头管理,严格按照《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新国家标准,认真查验电动自行车的脚踏功能、外形尺寸、整车质量以及3C认证证书、销售发票等信息,对不符合新国标要求的,一律不予注册登记。10月以来,共办理电动车上牌1021辆,无未获3C认证车辆。针对外卖速递、邮政快递等行业电动车乱象开展“行业电动车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加大行业电动车交通违法行为的查处与曝光力度。同时建立长效整治机制,联合城管局与镇街,每周开展2次联合整治,重点清理非机动车乱停乱放等交通乱象。10月以来,开展联合整治12次,清理拖曳占道停放的非机动车2376辆,其中共享电动车1375辆。漳州交警还在南昌路与延安路岔口加装一套“非机动车不按道行驶”自动抓拍设备,与已建成的监控设备形成“天网”,每天通过视频监控进行不间断巡查和违法录入,形成有效震慑。10月以来,共查处电动车交通违法行为2.57万起,同比增长8731.49%。

## 漳州开发区: 周末夜查交通违法行为345起

本报讯(林小靖 庄雅婷)自11月份起,漳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开发区大队依托治安平台强化联动,联合交通局、执法局等多部门连续开展周末夜查行动。在行动中,开发区大队联合执法分队结合“逢六”统一行动持续发力,开展周末夜间交通秩序整治,在辖区出入口、高速路口、主干道等重点路段分散设点,扩大管控网络覆盖面,不断加大道路交通违法行为查处密度和纠违力度。针对周末夜间

出行、出入辖区人流量、车流量多的特点,将每周五、周六、周日的晚上6点到12点作为重点管控时段,全力管严重点路段和时段,强力查处酒驾、超员、超速、无牌、无证等严重危害道路交通安全的违法行为,净化道路交通出行环境,为群众的周末出行保驾护航。此次行动,共查处周末时段交通违法行为345起,其中电动车违法173起,酒驾3起,无牌35起,无证41起,未戴安全头盔46起。

## 狡兔多窟难逃法网 “平和110”抓获15名赌博人员

本报讯(戴展旭 文/图)11月13日凌晨,“平和110”联合平和县公安局安厚派出所民警端掉一处隐藏在蜜柚林中的群众赌博窝点,抓获涉嫌违法犯罪嫌疑人15人。11月12日,平和警方接群众举报,称在安厚镇东寨村有人聚众赌博,民警通过秘密取证,在排除赌博多个废弃窝点后,摸清位于安厚

镇东寨村下田一蜜柚林中的涉赌窝点。11月13日晚,警方组织多名精干便衣警力实施抓捕。当赌徒看到突然出现的民警时,惊慌失措四处逃窜,一赌徒被民警围堵,慌不择路,竟企图用手中大捆现金贿赂民警,妄想民警放其逃跑。但抓捕民警不为所动,将15名赌徒悉数逮捕。



## 启用“无人机” 监控交通违法盲区

本报讯(林旺全 姚珠敏/图)近日,长泰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启用“无人机”巡逻,抓拍违法行为,监控交通违法盲区,维护城区道路秩序。长泰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经过前期排查,发现辖区内人民路、解放路、农贸市场路口、圆池路口等重点路段在有电子警察抓拍的前提下,仍有一些监控“盲区”,部分驾驶员

存在为图方便占用非机动车道行驶、遇行人不礼让、违法停车等交通违法行为。针对上述情况,长泰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实施“空中交警”战略,利用“无人机”全方位、无死角的抓拍优势,巡航、监控交通违法行为,第一时间将有效信息反馈大队指挥中心,消除一些驾驶员的侥幸心理,文明开车,减少交通违法行为。



交警在操控无人机

## 醉驾男子花式耍赖 自称“黑社会”威胁交警“别碰我”

本报讯(周东军 林杰雄)酒后驾驶无牌普通两轮摩托车,被交警查处后试图以威胁、劝说、耍赖等方式逃避处罚,说出一系列令人哭笑不得的“胡话”,目前该男子已被采取强制措施。11月12日,肖某春因饮酒后驾驶无牌普通两轮摩托车,在龙文区九龙大道双菱集团路段摇晃行驶一段距离后倒地,被“110”执勤民警查获,移交龙文交警大队。执勤民警对其进行酒精含量呼气检测,肖某春拒不配合,甚至说“我以前是黑社会的”“我要跑你们拦不住”等话威胁民警。经劝说无效后,民警将其带到漳州市第三医院抽取血样进行酒精含量检测,在路上,肖

某春打电话给母亲,称“要去外地出差几日,不要挂念”,不到两分钟的通话时间内几度哽咽,其间还说“头上长了个包”。到达医院后,肖某春多次暗示民警自己“背后有人”,称“厕所所有兄弟”。看到民警不为所动,肖某春一再表示自己会很“配合”民警,并趁民警交接手续的时候夺门而出,跑出医院,但最终还是被抓获,整个过程僵持了一个半小时。最终经酒精含量检测,结果为213.9mg/100ml。经查,肖某春曾于2007年8月因涉嫌黑社会性质的打架斗殴,被龙文区法院判处有期徒刑11年,最终服刑8年9个月,在2016年6月8日被释放。

## 一线追缉

# 志愿者巡逻途中擒贼

本报讯(蔡紫雯)11月18日晚上,芝山区巷口派出所值班民警接到巷口党群志愿者巡逻队队员的电话,称他们在胜利路抓到一名小贼。

原来,队员在夜间巡逻时,发现一名男子(蔡某)在丽园街悦华城市广场附近徘徊了很久,形迹可疑。队员在晚上8时许经过时就看见了他,在完成徒步巡逻往回走时,已是晚上11时,看见蔡某正把一辆电动车放

倒在地上,用工具捣鼓。队员们上前询问,不想蔡某可能是心虚至极,立刻就这车不是他的,他想拆了电池。队员立刻报警。

民警赶到现场时,该名小贼正被队员们围住,通过现场的调查取证,蔡某对自己欲盗取电动车电池的犯罪行为供认不讳,民警将蔡某带回所里进一步询问。目前,蔡某被处以行政拘留10天。

## 让三龄童“驾车”并录播发朋友圈 “熊家长”被罚款记分

本报讯(周东军 唐坤龙)都说“熊孩子”可怕,但比“熊孩子”更可怕的是“熊家长”。11月18日,东山警方收到网友举报的一段15秒的短视频,一个孩子坐在驾驶位把控着方向盘。交警立即进行核实,并传唤当事人林某。11月19日上午10时30分,林某到东山交警部门接受调查处理。

据林某供述,11月18日17时30分左右,林某驾车带着妻子一同去接放学的两个孩子(5岁和3岁)。行驶途中,3岁的儿子哭闹不止。为哄儿子,林某想出让儿子“驾车”的“奇招”,他和儿子同坐在驾驶座,自己控制刹车油门,由儿子控制方向盘,林某妻子觉得有趣,就录下来发到了朋友圈,虽然视频很快便被删除,但还是被网友保存了下来。网友对父母把机动车交给未成年孩子驾驶的行为表示愤怒,立即向公安交警部门

门进行举报。最终,林某因驾驶机动车有妨碍安全驾驶的行为被处罚款200元、记2分。

点评:在我国,不同的“驾驶”违法行为,分别适用不同的条例和规定。对于林某这种与孩子一同坐在驾驶座共同“驾驶”的做法,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62条规定,属于驾车时有其他妨碍安全行车的行为。对于纵容孩子独立开车,根据《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申领驾驶证,应该符合该规定要求的年龄条件,要求年龄在18周岁以上、70周岁以下(某些准驾车型要求更高)。否则属于无证驾驶,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可以并处15日以下拘留;根据《行政处罚法》规定,不满14周岁的行政违法行为的,不予行政处罚,责令监护人加以管教。

## 四岁幼童“悬挂”在阳台外 民警快速解救

本报讯(王春梅 姚珠敏/图)11月17日11时许,长泰县公安局兴泰派出所接到群众求助,称在塘边中路一民宅,有一名4岁的男孩“悬挂”在自家阳台的护栏外,情况危急。长泰县公安局兴泰派出所民警火速赶到现场,只见男童整个人垂直站在四楼楼顶护栏外,紧贴墙壁悬在外面,吓得哇哇大哭。民警迅速展开解救工作,由一名民警联合男童父亲安抚其情绪,避免男童乱动导致跌落;另一名民警则爬到护栏外,慢慢走到男童身边,将男童抱起,再由护栏内的人接应。经过十多分钟的努力,终于将悬在阳台护栏外的男童解救。



施救现场

原来,因为贪玩、好奇,男童趁家人不注意爬到护栏外玩耍,结果无法自行爬回屋内,便害怕得哭了起来。民警叮嘱家属注意看管儿童,家属对民警及时解救孩子,一再表示感谢。

## 冒充淘宝客服进行诈骗 民警及时制止

本报讯(蔡淑娟)11月17日21时许,南靖县公安局和溪派出所接到漳州市反诈中心和南靖县公安局指挥中心指令,称和溪辖区女子黄某正在遭受电信诈骗,黄某及其家属目前电话都无法打通,要求辖区民警立即当面核实相关情况,防止受害人被骗。和溪派出所民警快速出击,仅用不到10分钟的时间找到受害人,成功阻止一起“天猫客服”骗局。

接到指令后,民警一方面继续拨打受害人黄某及其家属的手机,另一方面赶紧拨打村委会的电话,让村里人帮忙询问黄某的去向。黄某及其家属的电话还是照样无法打通,所幸的是村里的得知黄某在辖区一中学附近开了一家扁食店,并将这一关键消息告知民警。民警火速赶到那所中学附近,四处打听黄某店铺的位置,并在一热心群众带领下,找到了黄某的店铺。见到黄某,民警立刻说明相关情况,所幸的是黄某暂时还未转账。原来,当天21时左右,黄某接到一个陌生电话,对方自称是浙江天猫工作人员,谎称黄某在淘宝天猫上已经办理了一张VIP会员卡,需要缴交一年的VIP费用,目前费用已经开扣了。黄某向这名“工作人员”声明自己并未办理VIP会员,“工作人员”表示如需撤销此VIP会员,可以代为办理,但需要提供银行卡账号方可办理,黄某一听立马愣了,自己并没有在天猫上办理过VIP会员卡,但是由于“工作人员”说得头头是道,黄某半信半疑。正在犹豫时,幸亏民警及时赶到并宣传电信诈骗的方式方法,黄某才恍然大悟。

民警提醒:对待来历不明的电话、短信、微信、QQ,一定要保持谨慎的态度,不可透露银行卡号、密码、手机验证码、支付码等各类信息,更不能扫描对方发送的二维码。对于不确定的电话、信息可向公安机关、银行柜台咨询或求助,如遇被骗第一时间到公安机关报警处理。

## 银行卡交易异常被冻结? 男子落入诈骗陷阱

本报讯(吴润杰)11月19日,在龙海市九湖镇工作的郑先生收到一条陌生短信:尊敬的某用户:您尾号8718(消费异常)导致已冻结,个人信用已受影响;请联系+861-7049225273恢复[兴业银行]。

郑先生接短信预留的电话号码想问一下究竟,没想到落入骗子精心设计的陷阱。郑先生先是按照对方的要求,输入自己的居民身份证号码、银行卡号码。随后,其手机接到一连串的短信验证码,对方一直

要求提供短信验证码,郑先生将信将疑,但还是将短信验证码给了对方。紧接着,郑先生的银行卡被人从网上消费4998元,这才发觉受骗,赶紧向龙海市公安局九湖派出所报案。

警方提醒:涉及银行的业务一定要持身份证到银行网点办理,不要轻信陌生短信内容,不要随便点击短信链接或拨打短信预留的电话号码,更不可将短信验证码提供给他人,以免财产遭受损失。